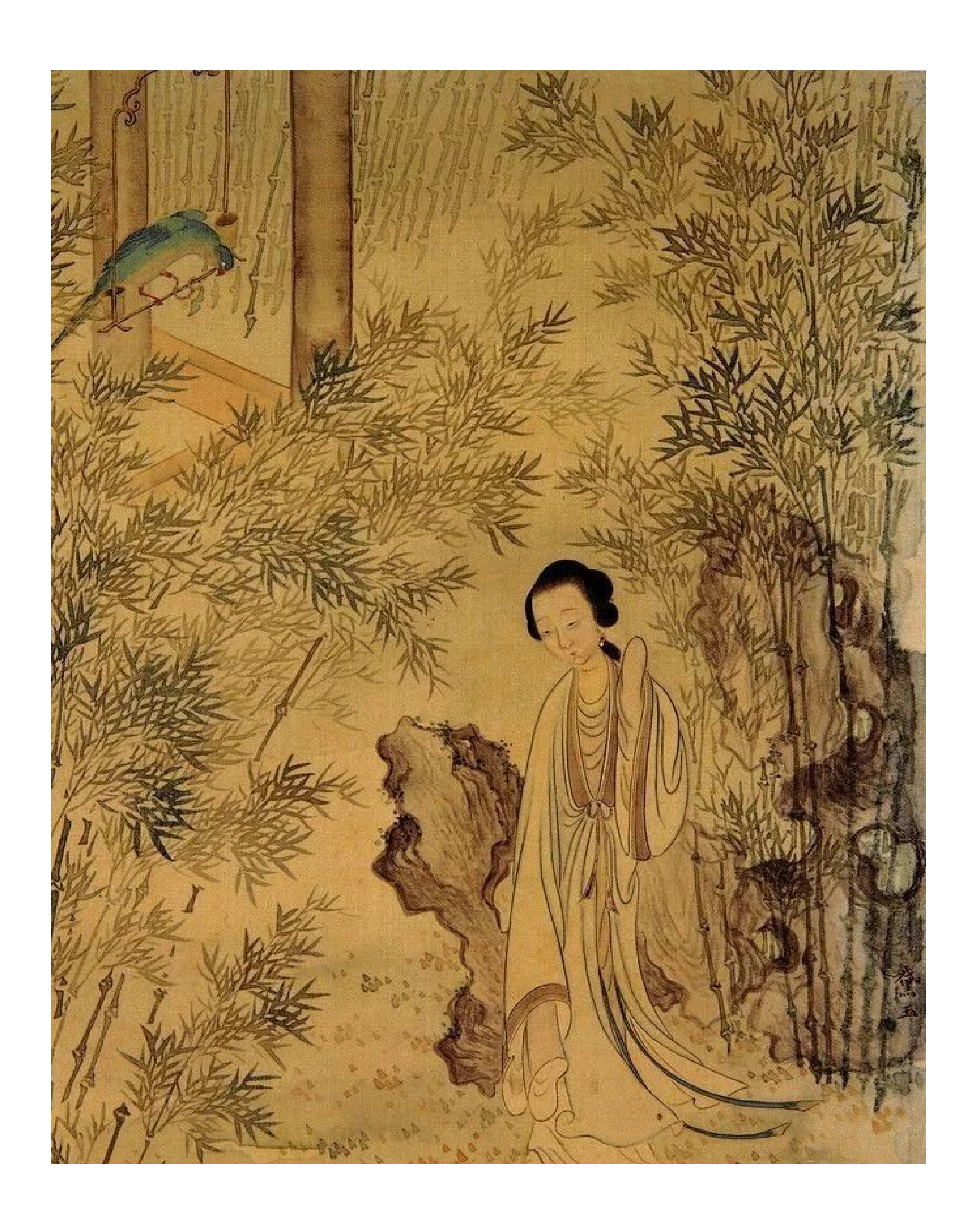


《紅樓夢》故事梗概

- 魯迅 中國小說史略/第二十四篇

附：

- 魯迅評點《紅樓夢》
- 紅樓夢圖詠與繡像紅樓夢彩圖




甄寶玉
玉壺山人改琦寫




探春


史湘雲


警幻


改琦


石耶玉耶頑耶靈耶乾
坤兒倪鑄爾形耶癡海
情天鍊爾神耶來無始
去無終耶渺渺茫茫吾
安歸耶





紅樓夢第一回

甄士隱夢幻識

此開卷第一回也作

直事隱去而借通靈

云但書中所記何事

成忽念及當日所有

識皆出我之上我堂

餘悔又無益大無可

天恩祖德錦衣紈袴

《紅樓夢》故事梗概

- 魯迅《中國小說史略/第二十四篇》（維基文庫）

乾隆中（一七六五年頃），有小說曰《石頭記》者忽出於北京，歷五六年而盛行，然皆寫本，以數十金鬻於廟市。其本止八十回，開篇即敘本書之由來，謂女媧補天，獨留一石未用，石甚自悼嘆，俄見一僧一道，以為“形體到也是個寶物了，還只沒有實在好處，須得再鐫上數字，使人一見便知是奇物方妙。然後好攜你到隆盛昌明之邦，詩禮簪纓之族，花柳繁華之地，溫柔富貴之鄉，去安身樂業”。於是袖之而去。

不知更歷幾劫，有空空道人見此大石，上鐫文詞，從石之請，鈔以問世。道人亦“因空見色，由色生情，傳情入色，自色悟空，遂易名為情僧，改《石頭記》為《情僧錄》；東魯孔梅溪則題曰《風月寶鑒》；後因曹雪芹於悼紅軒中披閱十載，增刪五次，纂成目錄，分出章回，則題曰《金陵十二釵》，並題一絕云：‘滿紙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淚。都雲作者癡，誰解其中味？’”（戚蓼生所序八十回本之第一回）

本文所敘事則在石頭城（非即金陵）之賈府，為寧國榮國二公後。寧公長孫曰敷，早死；次敬襲爵，而性好道，又讓爵於子珍，棄家學仙；珍遂縱恣，有子蓉，娶秦可卿。榮公長孫曰赦，子璉，娶王熙鳳；次曰政；女曰敏，適林海，中年而亡，僅遺一女曰黛玉。賈政娶於王，生子珠，早卒；次生女曰元春，後選為妃；次復得子，則銜玉而生，玉又有字，因名寶玉，人皆以為“來歷不小”，而政母史太君尤鐘愛之。

寶玉既七八歲，聰明絕人，然性愛女子，常說，“女兒是水作的骨肉，男人是泥作的骨肉。”人於是又以為將來且為“色鬼”；賈政亦不甚愛惜，馭之極嚴，蓋緣“不知道這人來歷。……若非多讀書識字，加以致知格物之功，悟道參玄之力者，不能知也”（戚本第二回賈雨村雲）。而賈氏實亦“閨閣中歷歷有人”，主從之外，姻連亦眾，如黛玉寶釵，皆來寄寓，史湘雲亦時至，尼妙玉則習靜於後園。右即賈氏譜大要，用虛線者其姻連，著×者夫婦，著*者在“金陵十二釵”之數者也。

事即始於林夫人（賈敏）之死，黛玉失恃，又善病，遂來依外家，時與寶玉同年，為十一歲。已而王夫人女弟所生女亦至，即薛寶釵，較長一年，頗極端麗。寶玉純樸，並愛二人無偏心，寶釵渾然不覺，而黛玉稍恚。一日，寶玉倦臥秦可卿室，遽夢入太虛境，遇警幻仙，閱《金陵十二釵正冊》及《副冊》，有圖有詩，然不解。警幻命奏新制《紅樓夢》十二支，其末闋為《飛鳥各投林》，詞有云：

“為官的，家業雕零；富貴的，金銀散盡。有恩的，死裏逃生；無情的，分明報應。欠命的命已還，欠淚的淚已盡！……看破的，遁入空門；癡迷的，枉送了性命。好一似，食盡鳥投林：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乾淨！”（戚本第五回）

然寶玉又不解，更歷他夢而寤。迨元春被選為妃，榮公府愈貴盛，及其歸省，則辟大觀園以宴之，情親畢至，極天倫之樂。寶玉亦漸長，於外昵秦鐘蔣玉函，歸則周旋於姊妹中表以及侍兒如襲人晴雯平兒紫鵑輩之間，昵而敬之，恐拂其意，愛博而心勞，而憂患亦日甚矣。

這日，寶玉因見湘雲漸愈，然後去看黛玉。正值黛玉才歇午覺，寶玉不敢驚動。因紫鵑正在回廊上手裏做針線，便上來問他，“昨日夜裏咳嗽的可好些？”紫鵑道，“好些了。”（寶玉道，“阿彌陀佛，寧可好了罷。”紫鵑笑道，“你也念起佛來，真是新聞。”）寶玉笑道，“所謂‘病篤亂投醫’了。”一面說，一面見他穿著彈墨綾子薄綿襖，外面只穿著青緞子夾背心，寶玉便伸手向他身上抹了一抹，說，“穿的這樣單薄，還在風口裏坐著。春風才至，時氣最不好。你再病了，越發難了。”紫鵑便說道，“從此咱們只可說話，別動手動腳的。一年大二年小的，叫人看著不尊重；又打著那起混賬行子們背地裏說你。你總不留心，還只管合小時一般行為，如何使得？姑娘常常吩咐我們，不叫合你說笑。你近來瞧他，遠著你，還恐遠不及呢。”說著，便起身，攜了針線，進別房去了。

寶玉見了這般景況，心中忽覺澆了一盆冷水一般，只看著竹子發了回呆。因祝媽正來挖筍修竿，便忙忙走了出來，一時魂魄失守，心無所知，隨便坐在一塊石上出神，不覺滴下淚來。直呆了五六頓飯工夫，千思萬想，總不知如何是好。偶值雪雁從王夫人房中取了人參來，從此經過，……便走過來，蹲下笑道，“ 你在這裏作什麼呢？”

寶玉忽見了雪雁，便說道，“你又作什麼來招我？你難道不是女兒？他既防嫌，總不許你們理我，你又來尋我，倘被人看見，豈不又生口舌？你快家去罷。”雪雁聽了，只當他又受了黛玉的委屈，只得回至房中，黛玉未醒，將人參交與紫鵑。……雪雁道，“姑娘還沒醒呢，是誰給了寶玉氣受？坐在那裏哭呢。 ”……紫鵑聽說，忙放下針線，……一直來尋寶玉。走到寶玉

跟前，含笑說道，“我不過說了兩句話，為的是大家好。你就賭氣，跑了這風地裏來哭，作出病來唬我。”寶玉忙笑道，“誰賭氣了？我因為聽你說的有理，我想你們既這樣說，自然別人也是這樣說，將來漸漸的都不理我了。我所以想著自己傷心。”……（戚本第五十七回，括弧中句據程本補。）

然榮公府雖煊赫，而“生齒日繁，事務日盛，主仆上下，安富尊榮者盡多，運籌謀畫者無一，其日用排場，又不能將就省儉”，故“外面的架子雖未甚倒，內囊卻也盡上來了。”

（第二回）頽運方至，變故漸多；寶玉在繁華豐厚中，且亦屢與“無常”覿面，先有可卿自經；秦鐘夭逝；自又中父妾厭勝之術，幾死；繼以金釧投井；尤二姐吞金；而所愛之侍兒晴雯又被遣，隨歿。悲涼之霧，遍被華林，然呼吸而領會之者，獨寶玉而已。

……他便帶了兩個小丫頭到一石後，也不怎麼樣，只問他二人道，“自我去了，你襲人姐姐可打發人瞧晴雯姐姐去了不曾？”這一個答道，“打發宋媽媽瞧去了。”寶玉道，“回來說什麼？”小丫頭道，“回來說晴雯姐姐直著脖子叫了一夜，今兒早起就閉了眼，住了口，人事不知，也出不得一聲兒了，只有倒氣的分兒了。”寶玉忙問道，“一夜叫的是誰？”小丫頭子道，（“一夜叫的是娘。”寶玉拭淚道，“還叫誰？”小丫頭說，）“沒有聽見叫別人。”

寶玉道，“你糊塗，想必沒聽真。”（……因又想：）“雖然臨終未見，如今且去靈前一拜，也算盡這五六年的情腸。”

……遂一徑出園，往前日之處來，意為停柩在內。誰知他哥嫂見他一嚥氣，便回了進去，希圖得幾兩發送例銀。

王夫人聞知，便賞了十兩銀子；又命“即刻送到外頭焚化了罷。‘女兒癆’死的，斷不可留！”他哥嫂聽了這話，一面就雇了人來入殮，擡往城外化人廠去了。……寶玉走來撲了個空，……自立了半天，別沒法兒，只得翻身進入園中，待回自房，甚覺無趣，因乃順路來找黛玉，偏他不在房中。……又到蘅蕪院中，只見寂靜無人。……

仍往瀟湘館來，偏黛玉尚未回來。……正在不知所以之際，忽見王夫人的丫頭進來找他，說，“老爺回來了，找你呢。又得了好題目來了，快走快走！”寶玉聽了，只得跟了出來。……彼時賈政正與眾幕友談論尋秋之勝；又說，“臨散時忽然談及一事，最是千古佳談，‘風流俊逸忠義慷慨’八字皆備。到是個好題目，大家都要作一首挽詞。”眾人聽了，都忙請教是何等妙題。賈政乃說，“近日有一位恒王，出鎮青州。這恒王最喜女色，且公余好武，因選了許多美女，日習武事。……其姬中有一姓林行四者，姿色既冠，且武藝更精，皆呼為林四娘，恒王最得意，遂超拔林四娘統轄諸姬，又呼為姽嫿將軍。”

眾清客都稱“妙極神奇！竟以‘姽嫿’下加‘將軍’二字，更覺嫵媚風流，真絕世奇文！想這恒王也是第一風流人物了。”……（戚本第七十八回，括弧中句據程本補。）

《石頭記》結局，雖早隱現於寶玉幻夢中，而八十回僅露“悲音”，殊難必其究竟。比乾隆五十七年（一七九二），乃有百二十回之排印本出，改名《紅樓夢》，字句亦時有不同，程偉元序其前云，“……然原本目錄百二十卷，……爰為竭力搜羅，自藏書家甚至故紙堆中，無不留心。數年以來，僅積有二十余卷。一日，偶於鼓擔上得十余卷，遂重價購之。……

然漶漫不可收拾，乃同友人細加釐剔，截長補短，鈔成全部，復為鐫板以公同好。《石頭記》全書至是始告成矣。”友人蓋謂高鶚〔1〕，亦有序，末題“乾隆辛亥冬至後一日”，先於程序者一年。

後四十回雖數量止初本之半，而大故叠起，破敗死亡相繼，與所謂“食盡鳥飛獨存白地”者頗符，惟結末又稍振。寶玉先失其通靈玉，狀類失神。會賈政將赴外任，欲於寶玉娶婦後始就道，以黛玉羸弱，乃迎寶釵。姻事由王熙鳳謀畫，運行甚密，而卒為黛玉所知，咯血，病日甚，至寶玉成婚之日遂卒。寶玉知將婚，自以為必黛玉，欣然臨席，比見新婦為寶釵，乃悲嘆復病。時元妃先薨；賈赦以“交通外官倚勢淩弱”革職查抄，累及榮府；史太君又尋亡；妙玉則遭盜劫，不知所終；王熙鳳既失勢，亦郁郁死。寶玉病亦加，一日垂絕，忽有一僧持玉來，遂蘇，見僧復氣絕，歷噩夢而覺；乃忽改行，發憤欲振家聲，次年應鄉試，以第七名中式。寶釵亦有孕，而寶玉忽亡去。賈政既葬母於金陵，將歸京師，雪夜泊舟毗陵驛，見一人光頭赤足，披大紅猩猩氈鬥篷，向之下拜，審視知為寶玉。方欲就語，忽來一僧一道，挾以俱去，且不知何人作歌，云“歸大荒”，追之無有，“只見白茫茫一片曠野”而已。“後人見了這本傳奇，亦曾題過四句，為作者緣起之言更進一竿云：‘說到酸辛事，荒唐愈可悲，由來同一夢，休笑世人癡。’”（第一百二十回）

全書所寫，雖不外悲喜之情，聚散之跡，而人物事故，則擺脫舊套，與在先之人情小說甚不同。如開篇所說：

空空道人遂向石頭說道，“石兄，你這一段故事，……

據我看來：第一件，無朝代年紀可考；第二件，並無大賢大忠，理朝廷治風俗的善政，其中只不過幾個異樣女子——或情，或癡，或小才微善——亦無班姑蔡女之德能。我縱鈔去，恐世人不愛看呢。”

石頭笑曰，“我師何太癡也！若雲無朝代可考，今我師竟假借漢唐等年紀添綴，又有何難？但我想歷來野史，皆蹈一轍；莫如我不借此套，反到新鮮別致，不過只取其事體情理罷了。……歷來野史，或訕謗君相，或貶人妻女，奸淫兇惡，不可勝數。……至若才子佳人等書，則又千部共出一套，且其中終不能不涉於淫濫，以致滿紙‘潘安子建’，‘西子文君’；……且環婢開口，即‘者也之乎’，非文即理，故逐一看去，悉皆自相矛盾，大不近情理之說。竟不如我半世親睹親聞的這幾個女子，雖不敢說強似前代所有書中之人，但事跡原委，亦可以消愁破悶也。……至若離合悲歡，興衰際遇，則又追蹤躡跡，不敢稍加穿鑿，徒為哄人之目，而反失其真傳者。……”（戚本第一回）

蓋敘述皆存本真，聞見悉所親歷，正因寫實，轉成新鮮。而世人忽略此言，每欲別求深義，揣測之說，久而遂多。今汰去悠謬不足辯，如謂是刺和

珅（《譚瀛室筆記》）藏讖緯（《寄蝸殘贅》）明易象（《金玉緣》評語）〔2〕之類，而著其世所廣傳者於下：

一，納蘭成德〔3〕家事說　自來信此者甚多。陳康祺〔4〕（《燕下鄉脞錄》五）記姜宸英〔5〕典康熙己卯順天鄉試獲咎事，因及其師徐時棟〔6〕（號柳泉）之說云，“小說《紅樓夢》一書，即記故相明珠家事，金釵十二，皆納蘭侍禦所奉為上客者也，寶釵影高淡人；妙玉即影西溟先生：‘妙’為‘少女’，‘姜’亦婦人之美稱；‘如玉’‘如英’，義可通假。……”侍禦謂明珠之子成德，後改名性德，字容若。張維屏〔7〕（《詩人征略》）

云，“賈寶玉蓋即容若也；《紅樓夢》所雲，乃其髫齡時事。”

俞樾（《小浮梅閑話》）亦謂其“中舉人止十五歲，於書中所述頗合”。然其他事跡，乃皆不符；胡適作《紅樓夢考證》〔8〕（《文存》三），已歷正其失。最有力者，一為姜宸英有《祭納蘭成德文》，相契之深，非妙玉於寶玉可比；一為成德死時年三十一，時明珠方貴盛也。

二，清世祖與董鄂妃〔9〕故事說　王夢阮沈瓶庵〔10〕合著之《紅樓夢索隱》為此說。其提要有云，“蓋嘗聞之京師故老雲，是書全為清世祖與董鄂妃而作，兼及當時諸名王奇女也。

……”而又指董鄂妃為即秦淮舊妓嫁為冒襄妾之董小宛〔11〕，清兵下江南，掠以北，有寵於清世祖，封貴妃，已而夭逝；世祖哀痛，乃遁跡五臺

山為僧雲。孟森作《董小宛考》（《心史叢刊》三集）〔12〕，則歷摘此說之謬，最有力者為小宛生於明天啟甲子，若以順治七年入宮，已二十八歲矣，而其時清世祖方十四歲。

三，康熙朝政治狀態說　此說即發端於徐時棟，而大備於蔡元培之《石頭記索隱》〔13〕。開卷即云，“《石頭記》者，清康熙朝政治小說也。作者持民族主義甚摯，書中本事，在吊明之亡，揭清之失，而尤於漢族名士仕清者寓痛惜之意。

……”於是比擬引申，以求其合，以“紅”為影“朱”字；以“石頭”為指金陵；以“賈”為斥偽朝；以“金陵十二釵”為擬清初江南之名士：如林黛玉影朱彝尊，王熙鳳影余國柱，史湘雲影陳維崧，寶釵妙玉則從徐說，旁征博引，用力甚勤。然胡適既考得作者生平，而此說遂不立，最有力者即曹雪芹為漢軍，而《石頭記》實其自敘也。

然謂《紅樓夢》乃作者自敘，與本書開篇契合者，其說之出實最先，而確定反最後。嘉慶初，袁枚（《隨園詩話》二）已云，“康熙中，曹練亭為江寧織造，……其子雪芹撰《紅樓夢》一書，備記風月繁華之盛。中有所謂大觀園者，即余之隨園也。”末二語蓋誇，余亦有小誤（如以楝為練，以孫為子），但已明言雪芹之書，所記者其聞見矣。而世間信者特少，王國維〔14〕（《靜庵文集》）且詰難此類，以為“所謂‘親見親聞’者，亦可自旁觀者之口言之，未必躬為劇中之人物”也，迨胡適作考證，乃較然彰明，知曹雪芹實生於榮華，終於苓落，半生經歷，絕似“石頭”，著書西郊，未就而沒；

晚出全書，乃高鶚續成之者矣。

雪芹名霑，字芹溪，一字芹圃，正白旗漢軍。祖寅〔15〕，字子清，號楝亭，康熙中為江寧織造。清世祖南巡時，五次以織造署為行宮，後四次皆寅在任。然頗嗜風雅，嘗刻古書十余種，為時所稱；亦能文，所著有《楝亭詩鈔》五卷《詞鈔》一卷（《四庫書目》），傳奇二種（《在園雜誌》）。寅子　，即雪芹父，亦為江寧織造，故雪芹生於南京。時蓋康熙末。雍正六年，　卸任，雪芹亦歸北京，時約十歲。然不知何因，是後曹氏似遭巨變，家頓落，雪芹至中年，乃至貧居西郊，啜饘粥，但猶傲兀，時復縱酒賦詩，而作《石頭記》蓋亦此際。乾隆二十七年，子殤，雪芹傷感成疾，至除夕，卒，年四十余（一七一九？——一七六三）。其《石頭記》尚未就，今所傳者止八十回（詳見《胡適文選》）。

言後四十回為高鶚作者，俞樾（《小浮梅閑話》）云，“《船山詩草》有《贈高蘭墅鶚同年》一首雲，‘艷情人自說《紅樓》。’註雲，‘《紅樓夢》八十回以後，俱蘭墅所補。’然則此書非出一手。按鄉會試增五言八韻詩，始乾隆朝，而書中敘科場事已有詩，則其為高君所補可證矣。”然鶚所作序，僅言“ 友人程子小泉過予，以其所購全書見示，且曰，‘此仆數年銖積寸累之辛心，將付剞劂，公同好。子閑且憊矣，盍分任之。’予以是書……尚不背於名教，……遂襄其役。”蓋不欲明言己出，而寮友則頗有知之者。鶚即字蘭墅，鑲黃旗漢軍，乾隆戊申舉人，乙卯進士，旋入翰林，官侍讀，又嘗為嘉慶辛酉順天鄉試同考官。其補《紅樓夢》當在乾隆辛亥時，未成進士，“閑且憊矣”，故於雪芹蕭條之感，偶或相通。

然心誌未灰，則與所謂“暮年之人，貧病交攻，漸漸的露出那下世光景來”（戚本第一回）者又絕異。是以續書雖亦悲涼，而賈氏終於“蘭桂齊芳”，家業復起，殊不類茫茫白地，真成乾淨者矣。

續《紅樓夢》八十回本者，尚不止一高鶚。俞平伯〔16〕從戚蓼生所序之八十回本舊評中抉剔，知先有續書三十回，似敘賈氏子孫流散，寶玉貧寒不堪，“懸崖撒手”，終於為僧；然其詳不可考（《紅樓夢辨》下有專論）。或謂“戴君誠夫見一舊時真本，八十回之後，皆與今本不同，榮寧籍沒後，皆極蕭條；寶釵亦早卒，寶玉無以作家，至淪於擊柝之流。史湘雲則為乞丐，後乃與寶玉仍成夫婦。……聞吳潤生中丞家尚藏有其本。”（蔣瑞藻《小說考證》七引《續閱微草堂筆記》）

此又一本，蓋亦續書。二書所補，或俱未契於作者本懷，然長夜無晨，則與前書之伏線亦不背。

此他續作，紛紜尚多，如《後紅樓夢》，《紅樓後夢》，《續紅樓夢》，《紅樓復夢》，《紅樓夢補》，《紅樓補夢》，《紅樓重夢》，《紅樓再夢》，《紅樓幻夢》，《紅樓圓夢》，《增補紅樓》，《鬼紅樓》，《紅樓夢影》〔17〕等。大率承高鶚續書而更補其缺陷，結以“團圓”；甚或謂作者本以為書中無一好人，因而鈷刺吹求，大加筆伐。但據本書自說，則僅乃如實抒寫，絕無譏彈，獨於自身，深所懺悔。此固常情所嘉，故《紅樓夢》至今為人愛重，然亦常情所怪，故復有人不滿，奮起而補訂圓滿之。此足見人之度量相去之遠，亦曹雪芹之所以不可及也。仍錄彼語，以結此篇：

……作者自云：因曾歷過一番夢幻之後，故將真事隱去，而借“通靈”之說，撰此《石頭記》一書也。……

自又云：今風塵碌碌，一事無成，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，一一細考較去，覺其行止見識，皆出於我之上。何我堂堂須眉，誠不若彼裙釵女子？實愧則有余，悔又無益，是大無可如何之日也。當此，則自欲將已往所賴天恩祖德，錦衣紈袴之時，飫甘饜肥之日，背父兄教育之恩，負師友規訓之德，以致今日一技無成，半生潦倒之罪，編述一集，以告天下人。我之罪固不免，然閨閣中本自歷歷有人，萬不可因我之不肖，自己護短，一並使其泯滅。雖今日之茅椽蓬牖，瓦竈繩床，其晨夕風露，階柳庭花，亦未有妨我之襟懷，束筆閣墨；雖我未學，下筆無文，又何妨用俚語村言，敷衍出一段故事來，亦可使閨閣照傳，復可悅世之目，破人愁悶，不亦宜乎？……（戚本第一回）

----

〔1〕　高鶚（約 1738—約 1815）　字蘭墅，別署紅樓外史，漢軍鑲黃旗人。曾官內閣中書、翰林院侍讀。撰有《高蘭墅集》、《月小山房遺稿》。清張問陶《贈高蘭墅鶚同年》詩註云：“傳奇《紅樓夢》八十回以後俱蘭墅所補。”今傳一百二十回本《紅樓夢》，其後四十回一般認為系高鶚所續。

〔2〕　刺和珅　和珅，清滿洲正紅旗人，姓鈕祜祿氏，字致齋，官至大學士。《譚瀛室筆記》云：“和珅秉政時，內寵甚多，自妻以下，內嬖如

夫人者二十四人，即《紅樓夢》所指正副十二釵是也。”藏讖緯，汪堃《寄蝸殘贅》卷九載：“曾聞一旗下友人云：‘《紅樓夢》為讖緯之書’。相傳有此說，言之鑿鑿，具有征引”，並謂曹雪芹因撰《紅樓夢》，其後代遭“滅族之禍，實基於此。”明易象，《增評補象全圖金玉緣》卷首載張新之《石頭記讀法》云：“《易》曰，‘臣弒其君，子弒其父，非一朝一夕之故，其所由來者漸矣’。故謹履霜之戒。一部《石頭記》，（演）一漸字。”

〔3〕　納蘭成德（1655—1685）　後改名性德，字容若，清滿洲正黃旗人。大學士明珠長子，曾任一等侍衛。撰有《飲水詞》、《通誌堂集》等。

〔4〕　陳康祺　字鈞堂，清鄞縣（今屬浙江）人，官至郎中。所撰《燕下鄉脞錄》，十六卷。

〔5〕　姜宸英（1628—1699）　字西溟，號湛園，清慈溪（今屬浙江）人。康熙己卯年（1699）為順天鄉試考官，因科場舞弊案牽連，死於獄中。撰有《湛園未定稿》、《西溟文鈔》等。

〔6〕　徐時棟（1814—1873）　字定宇，號柳泉，清鄞縣（今屬浙江）人。曾任內閣中書，撰有《柳泉詩文集》等。下引徐說涉及的明珠（1635—1708），姓納蘭，清滿洲正黃旗人。康熙年間任刑部尚書、武英殿大學士。高淡人（1644—1703），名士奇，號江村，清錢塘（今浙江杭州）人。曾任禮部侍郎。撰有《清吟堂全集》、《天祿識余》等。

〔7〕　張維屏（1780—1859）　字南山，清番禺（今屬廣東）人，官至江西南康知府。撰有《松心詩集、文集》等。《詩人征略》，即《國朝詩人征略》，一編六十卷，二編六十四卷。引文見二編卷九。

〔8〕　胡適（1891—1962）　字適之，安徽績溪人。他的《紅樓夢考證》作於一九二一年，對《紅樓夢》作者、版本進行了考證。

〔9〕　清世祖　即順治皇帝福臨（1638—1661）。董鄂妃，世祖之妃，內大臣鄂碩之女。有些索隱派紅學家認為董鄂妃即是董小宛。

〔10〕　王夢阮　未詳。沈瓶庵，中華書局編輯，曾編《中華小說界》雜誌。王、沈合撰的《紅樓夢索隱》，一九一六年附刊於中華書局出版的一百二十回本《紅樓夢》，卷首有他們寫的《紅樓夢索隱提要》。

〔11〕　冒襄（1611—1693）　字辟疆，號巢民，清初如皋（今屬江蘇）人。明末副貢，入清隱居不仕，撰有《巢民詩集、文集》。董小宛（1624—1651），名白，原為秦淮名妓，後為冒襄寵妾。

〔12〕　孟森（1868—1937）　字蓴孫，筆名心史，江蘇武進人。曾任北京大學教授。所撰《心史叢刊》，共三集，多為有關明清史的考證文章。

〔13〕　蔡元培（1868—1940）　字鶴卿，號孑民，浙江紹興人。曾任南京臨時政府教育總長、北京大學校長。他在所撰《石頭記索隱》中，以林黛玉為絳珠仙子，“珠”、“朱”諧音；以林黛玉所住瀟湘館比附朱彝尊的

號“竹垞”，故認為林黛玉影射朱彞尊。以“王”即“柱”字偏旁之省；“國” 俗作“國”，熙鳳之夫曰“璉”，即二“王”字相連也，故認為王熙鳳即影射余國柱。以陳維崧字其年、號迦陵，與史湘雲所佩“麒麟”音近，故認為史湘雲即影射陳維崧。

〔14〕　王國維（1877—1927）　字靜安，號觀堂，浙江海寧人。撰有《宋元戲曲史》、《觀堂集林》等。引文見《靜安文集·紅樓夢評論》。

〔15〕　曹寅（1658—1712）　曾官通政使，蘇州、江寧織造。主持刊刻《全唐詩》、《佩文韻府》。所撰傳奇二種為《虎口余生》、《續琵琶記》。下文“清世祖”應作“清聖祖”。

〔16〕　俞平伯　名銘衡，浙江德清人。所著《紅樓夢辨》，一九二三年出版（後經修訂，改名《紅樓夢研究》，一九五二年出版）。

〔17〕　《後紅樓夢》　逍遙子撰，三十回，乾嘉間刊本。《續紅樓夢》，同名者有二種：一為秦子忱撰，三十卷，嘉慶四年抱甕軒刊本；一為題“海圃主人手制”，四十回，嘉慶間刊本。《紅樓復夢》，題“紅香閣小和山樵南陽氏編輯”，一百回，嘉慶十年金谷園刊本。《紅樓夢補》，歸鋤子撰，四十八回，嘉慶二十四年藤花榭刊本。《紅樓幻夢》，花月癡人撰，二十四回，道光二十三年疏影齋刊本。《紅樓圓夢》，夢夢先生撰，三十一回，嘉慶十九年紅薔閣寫刻本。《增補紅樓》，嫏嬛山樵撰，三十二回，道光四年刊本。《鬼紅樓》，即秦子忱《續紅樓夢》；據《懺玉樓叢書提要》載：“是書作於《後紅樓夢》之後，人以其說鬼也，戲呼為《鬼紅樓》。”

《紅樓夢影》，雲槎外史（一名西湖散人）撰，二十四回，光緒三年北京聚珍堂活字刊本。《紅樓後夢》、《紅樓補夢》、《紅樓重夢》、《紅樓再夢》，未見。（以上據一粟《紅樓夢書錄》）

鲁迅评点《红楼梦》

瑞文網

《红楼梦》方板行，续作及翻案者即奋起，各竭智巧，使之团圆，久之，乃渐兴尽，盖至道光末而始不甚作此等书。然其余波，则所被尚广远，惟常人之家，人数鲜少，事故无多，纵有波澜，亦不适于《红楼梦》笔意，故遂一变，即由叙男女杂沓之狭邪以发泄之。如上述三书，虽意度有高下，文笔有妍媸，而皆摹绘柔情，敷陈艳迹，精神所在，实无不同，特以谈钗黛而生厌，因改求佳人于倡优，知大观园者已多，则别辟情场于北里而已。然自《海上花列传》出，乃始实写妓家，暴其奸谲，谓"以过来人现身说法"，欲使阅者"按迹寻踪，心通其意，见当前之媚于西子，即可知背后之泼于夜叉，见今日之密于糟糠，即可卜他年之毒于蛇蝎"(第一回)。则开宗明义，已异前人，而《红楼梦》在狭邪小说之泽，亦自此而斩也。

——选自《中国小说史略·清之狭邪小说》

《红楼梦》中的小悲剧，是社会上常有的事，作者又是比较的敢于实写的，而那结果也并不坏。至于别的人们，则早在册子里一一注定，末路不过是一个归结：是问题的结束，不是问题的开头。读者即小有不安，也终于奈何不得。然而后来或续或改，非借尸还魂，即冥中另配，必令"生旦当场团圆"，才肯放手者，乃是自欺欺人的瘾太大，所以看了小小骗局，还不甘心，定须闭眼胡说一通而后快。赫克尔(E·Haeckle)说过：人和人之差，有时比类人猿和原人之差还远。我们将《红楼梦》的续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较，就会承认这话大概是确实的。

——选自《坟·论睁了眼睛看》

《红楼梦》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，至少，是知道这名目的书。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，单是命意，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：经学家看见《易》，道学家看见淫, 才子看见缠绵，革命家看见排满，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……。

憎人者，幸灾乐祸，于一生中，得小欢喜 少有罣碍。然而憎人却不过是爱人者的败亡的逃路，与宝王之终于出家，同一小器。但在作《红楼梦》时的思想，大约也止能如此;即使出于续作，想来未必与作者本意大相悬殊。惟被了大红猩猩毡斗篷来拜他的父亲，却令人觉得诧异。
——选自《集外集拾遗补编·〈绛洞花主〉小引》

然而纵使谁整个的进了小说，如果作者手腕高妙，作品久传的话，读者所见的就只是书中人，和这曾经实有的人倒不相干了。例如《红楼梦》里贾宝玉的模特儿是作者自己曹霑，《儒林外史》里马二先生的模特儿是冯执中，现在我们所觉得的却只是贾宝玉和马二先生，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之流，这才把曹氚和冯执中念念不忘的记在心儿里：这就是所谓人生有限，而艺术却较为永久的话罢。
——选自《且介亭杂文末编·<出关>的“关”》

高尔基很惊服巴尔札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，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，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，便好像目睹了说话的那些人。中国还没有那样好手段的小说家，但《水浒》和《红楼梦》的有些地方，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。

……

文学虽然有普遍性，但因读者的体验的不同而有变化，读者倘没有类似的体验，它也就失去了效力。譬如我们看《红楼梦》，从文字上推见了林黛玉这一个人，但须排除了梅博士的“黛玉葬花”照相的先入之见，另外想一个，那么，恐怕会想到剪头发，穿印度绸衫，清瘦，寂寞的摩登女郎;或者别的什么模样，我不能断定。但试去和三四十年前出版的《红楼梦图咏》之类里面的画像比一比罢，一定是截然两样的，那上面所画的，是那时的读者的心目中的林黛玉。

文学有普遍性，但有界限;也有较为永久的，但因读者的社会体验而生变化。北极的遏斯吉摩人和菲洲腹地的黑人，我以为是不会懂得“林黛玉型”的;健全而合理的好社会中人，也将不能懂得，他们大约要比我们的听讲始皇焚书，黄巢杀人更其隔膜。一有变化，即非永久，说文学独有仙骨，是做梦的人们的梦话。

——《花边文学·看书琐记(一)》

看《红楼梦》，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。焦大以奴才的身分，仗着酒醉，从主子骂起，直到别的一切奴才，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。结果怎样呢?结果是主子深恶，奴才痛嫉，给他塞了一嘴马粪。其实是，焦大的骂，并非要打倒贾府，倒是要贾府好，不过说主奴如此，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。然而得到的报酬是马粪。所以这焦大，实在是贾府的屈原，假使他能做文章，我想，恐怕也会有一篇《离骚》之类。

——《伪自由书·言论自由的界限》

文学不借人，也无以表示“性”，一用人，而且还在阶级社会里，即断不能免掉所属的阶级性，无需加以“束缚”，实乃出于必然。自然，“喜怒哀乐，

人之情也”，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，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捡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，饥区的灾民，大约总不去种兰花，像阔人的老太爷一样，贾府上的焦大，也不爱林妹妹的。
——《二心集·“硬译”与“文学的阶级性”》

但只要知道作品大抵是作者借别人以叙自己，或以自己推测别人的'东西，便不至于感到幻灭，即使有时不合事实，然而还是真实。其真实，正与用第三人称时或误用第一人称时毫无不同。倘有读者只执滞于体裁，只求没有破绽，那就以看新闻记事为宜，对于文艺，活该幻灭。而其幻灭也不足惜，因为这不是真的幻灭，正如查不出大观园的遗迹，而不满于《红楼梦》者相同。倘作者如此牺牲了抒写的自由，即使极小部分，也无异于削足适履的。

我宁看《红楼梦》，却不愿看新出的《林黛玉日记》，它一页能够使我不舒服小半天。《板桥家书》我也不喜欢看，不如读他的《道情》。我所不喜欢的是他题了家书两个字。那么，为什么刻了出来给许多人看的呢?不免有些装腔。幻灭之来，多不在假中见真，而在真中见假。日记体，书简体，写起来也许便当得多罢，但也极容易起幻灭之感;而一起则大抵很厉害，因为它起先模样装得真。
——《三闲集·怎么写》

君子是只读四书五经，做八股，非常规矩的。而才子却此外还要看小说，例如《红楼梦》，还要做考试上用不着的古今体诗之类。这是说，才子是公开的看《红楼梦》的，但君子是否在背地里也看《红楼梦》，则我无从知道。有了上海的租界，——那时叫作“洋场”，也叫“夷场”，后来有怕犯讳的，

便往往写作“彝场”——有些才子们便跑到上海来，因为才子是旷达的，那里都去;君子则对于外国人的东西总有点厌恶，而且正在想求正路的功名，所以决不轻易的乱跑。孔子曰，“道不行，乘桴浮于海”，从才子们看来，就是有点才子气的，所以君子们的行径，在才子就谓之“迂”。才子原是多愁多病，要闻鸡生气，见月伤心的。一到上海，又遇见了婊子。去嫖的时候，可以叫十个二十个的年青姑娘聚集在一处，样子很有些象《红楼梦》，于是他就觉得自己好象贾宝玉;自己是才子，那么婊子当然是佳人，于是才子佳人的书就产生了。内容多半是，惟才子能怜这些风尘沦落的佳人，惟佳人能识坎坷不遇的才子，受尽千辛万苦之后，终于成了佳偶，或者是都成了神仙。
——鲁迅《二心集·上海文艺之一瞥》

……但普遍的做戏，却比真的做戏还要坏。真的做戏，是只有一时;戏子做完戏，也就恢复为平常状态的。杨小楼做“单刀赴会”，梅兰芳做“黛玉葬花”，只有在戏台上的时候是关云长，是林黛玉，下台就成了普通人，所以并没有大弊。倘使他们扮演一回之后;就永远提着青龙偃月刀或锄头，以关老爷，林妹妹自命，怪声怪气，唱来唱去，那就实在只好算是发热昏了。
——《二心集·宣传与做戏》

倘若白昼明烛，要在北京城内寻求一张不像那些阔人似的缩小放大挂起挂倒的照相，则据鄙陋所知，实在只有一位梅兰芳君。而该君的麻姑一般的“天女散花”“黛玉葬花”像，也确乎比那些缩小放大挂起挂倒的东西标致，即此就足以证明中国人实有审美的眼睛，其一面又放大挺胸凸肚的照相者，盖出于不得已。

我在先只读过《红楼梦》，没有看见“黛玉葬花”的照片的时候，是万料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，嘴唇如此之厚的。我以为她该是一副瘦削的痨病脸，现在才知道她有些福相，也像一个麻姑。然而只要一看那些继起的模仿者们的拟天女照相，都像小孩子穿了新衣服，拘束得怪可怜的苦相，也就会立刻悟出梅兰芳君之所以永久之故了，其眼睛和嘴唇，盖出于不得已，即此也就足以证明中国人实有审美的眼睛。

——《坟·论照相之类》

倘若先前并无可以师法的东西，就只好自己来开创。拉旧来帮新，结果往往只差一个名目，拖《红楼梦》来附会十九世纪式的恋爱，所造成的还是宝玉，不过他的姓名是“少年威德”，说《水浒传》里有革命精神，因风而起者便不免是涂面剪径的假李逵——但他的雅号也许却叫作“突变”。

——《集外集·〈奔流〉编校后记》

清中叶以后的他的名声，也有些冤枉。他抬起小说传奇来，和《左传》《杜诗》并列，实不过拾了袁宏道辈的唾余;而且经他一批，原作的诚实之处，往往化为笑谈，布局行文，也都被硬拖到八股的作法上。这余荫，就使有一批人，堕入了对于《红楼梦》之类，总在寻求伏线，挑剔破绽的泥塘。

——《南腔北调集·谈金圣叹》

在中国，小说是向来不算文学的。在轻视的眼光下，自从十八世纪末的《红楼梦》以后，实在也没有产生什么较伟大的作品。

——《且介亭杂文·〈草鞋脚〉》